**种子购销合同**

供方:哈尔滨市益农种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: 168

需方:黑龙江飞鹤乳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：2021年4 月 2 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管理条例》及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1. 交易货物标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品种 | 名称 | 质量标准 | 规格 | 数量（公顷） | 单价（元/公顷） | 总金额（元） |
| 玉米种子 | 益农玉14 | GB 4401.1——1996 | 90000粒/公顷 | 10 | 1250元 | 12500 |
| 合计 | 12500元 |

二、农作物种子的检验及检疫

供方应严格按国家颁布的种子检验检疫管理办法、规程及有关规定办理农作物种子检验检疫。

1.供方必须提供该批种子《农作物种子质量合格证》，此合格证必须由持证种子检验员签发。

2.供方所提供的种子需达到以下标准：纯度≥ 96 %、发芽率≥ 90 %、净度≥ 99 %、水分≤ 14 %。

三、技术服务

供方提供专业的服务团队，对需方种植区域进行技术指导。

1. 包装要求

产品包装质量符合国家标准，若因包装不合格，造成破损、撒漏严重，双方及时进行沟通确认，供方将根据出现的实际情况给予需方相应赔偿。

五、交(提)货方式及时间

1.交货时间：供方应在收到全部合同价款后7个工作日将内将货物送至：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克东县顶鹤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徐金霞13796318360。

2.交货方式：物流到付。

六、货款支付、结算及发票开具要求

1.结算方式：现款现货。

2.收款账户

（1）账户名：哈尔滨市益农种业有限公司

（2）账号：23001867451059000406

（3）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双城市支行

3.发票开具：供方应在发货时，向需方一并提供税率0%的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七、供方保证所销售种子品种、数量达到合同约定，需方可在收到货物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视为无异议，供方需在收到书面异议后的当日内出面与需方进行协商沟通，协商不成，向需方当地人民法院起诉申请仲裁。

1. 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:

本合同双方确认，双方均已仔细阅读本合同条款，并完全知悉其含义，双方自愿履行合同条款。

本合同未尽事项，一律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管理条例》及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，做出补充规定附合同后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本合同复印及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益。

供方（签字及盖章）：哈尔滨市益农种业有限公司

需方（签字及盖章）： 黑龙江飞鹤乳业有限公司

 2021年 4 月 2 日